

淮南市地震局 2019 年部门预算

2019 年 2 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1. 主要职责
2. 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3. 2019 年度主要工作任务

第二部分 2019 年部门预算表

1. 2019 年部门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2. 2019 年部门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
3. 2019 年部门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4. 2019 年部门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预算表
5. 2019 年部门国有资本经营收支预算表
6. 2019 年部门收支预算总表
7. 2019 年部门收入预算总表
8. 2019 年部门支出预算总表
9. 2019 年部门政府采购支出表
10. 2019 年市级部门专项资金清单

第三部分 2019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1. 关于 2019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2. 关于 2019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情况说明
3. 关于 2019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4. 关于 2019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5. 关于 2019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6. 关于 2019 年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7. 关于 2019 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8. 关于 2019 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9. 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责

（一）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防震减灾法》、《安徽省防震减灾条例》、《地震安全性评价管理条例》等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监督、检查、指导本市的防震减灾工作，负责拟定有关防震减灾的地方性法规、规章，制定规范性文件，并组织实施。

（二）组织编制本市的防震减灾规划和计划，推进防震减灾计划的体制和相应经费渠道的建立和完善，管理、监督事业经费和专项资金的使用。

（三）负责建立本市地震监测预报工作体系，负责统一规划本市地震台网及信息系统的建设，推进地震监测装备现代化，制定地震监测预报方案并组织实施；管理本市地震监测台站，对群测群防工作的管理；负责提出地震趋势预报意见，报告省地震局；会同有关部门依法保护地震监测设施和地震观测环境。

（四）会同有关部门建立震灾预防工作体系。管理地震安全性评价工作；核定地震烈度区划图或地震动参数区划图规定的建设工程的抗震设防要求；管理本市地震灾害预测；组织开展防震减灾知识的宣传教育工作，并按照有关规定审核防震减灾宣传报道。

（五）承担市政府抗震救灾指挥机构的办事机构的职能；

负责震情和灾情速报，会同有关部门组织地震灾害调查与损失评估；参与制定地震灾区重建规划。

（六）承担本市地震行政复议、行政诉讼工作。

（七）组织开展地震科学技术研究及其成果的推广应用；开展地震科技业务的合作与交流；指导、管理与防震减灾事业有关的学会、协会工作。

（八）承担市政府和省地震局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淮南市地震局 2019 年度部门预算包括局本级预算和局下属单位预算，纳入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单位共 2 个，具体情况见下表。

序号	单位名称	单位性质
1	淮南市地震局本级	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
2	淮南市地震台	公益一类事业单位

三、2019 年度主要工作任务

1、聚焦主责主业，扎实做好地震监测预报工作

- （1）切实加强震情监视跟踪保障工作。
- （2）继续夯实地震监测台网体系建设。
- （3）强化地震群测群防“三网一员”管理。
- （4）依法加强地震监测设施环境保护。

- 2、夯实防御基础，依法加强防震减灾社会管理和公共服务
 - (1) 提升城乡抗震设防能力。
 - (2) 推进防震减灾示范创建工作。
- 3、做好应急准备，提升地震灾害综合应对能力
 - (1) 强化震情应对工作。
 - (2) 强化地震应急预案准备。
 - (3) 推进避难场所标准化建设。
 - (4) 强化地震应急队伍建设。
- 4、强化科普宣教，提高防震减灾信息服务能力
 - (1) 多措并举提高防震减灾科普宣教成效。
 - (2) 创新宣传模式，强化“互联网+”防震减灾信息服务。
- 5、落实全面从严治党责任，着力加强自身建设
 - (1) 全面加强党建工作。
 - (2) 加强干部队伍建设。
 - (3) 夯实基层防震减灾工作。
 - (4) 统筹做好各项共性工作。

第二部分 2019 年部门预算表

1. 2019 年部门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见附件）
2. 2019 年部门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见附件）
3. 2019 年部门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见附件）
4. 2019 年部门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预算表（见附件）
5. 2019 年部门国有资本经营收支预算表（见附件）

6. 2019 年部门收支预算总表（见附件）
7. 2019 年部门收入预算总表（见附件）
8. 2019 年部门支出预算总表（见附件）
9. 2019 年部门政府采购支出表（见附件）
10. 2019 年市级部门专项资金清单（见附件）

第三部分 2019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 2019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淮南市地震局 2019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 271.27 万元。收入按资金来源分为：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271.27 万元（因地震工作是关系到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的民生工程，属公益事业，故全部为一般预算拨款）；按资金年度分为：当年财政拨款收入 271.27 万元，上年结转 0 万元。支出按功能分类分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3.3 万元，占 8.59%；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11.17 万元，占 4.12%；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221.59 万元，占 81.69%；住房保障支出 15.21 万元，占 5.6%。

二、关于 2019 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淮南市地震局 2019 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271.27 万元，比 2018 年预算减少 7.8 万元，下降 2.8%，主要原因：一是根据财政要求项目资金减少 10 万元；二是人员变动造成的经费变动。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结构情况。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3.3 万元，占 8.59%；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11.17 万元，占 4.12%；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221.59 万元，占 81.69%；住房保障支出 15.21 万元，占 5.6%。

（三）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2019 年预算 23.3 万元，比 2018 年预算增加 1.14 万元，增长 5.14%，增长原因主要是人员及工资变动造成的各项保险缴费支出的增加。

2.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2019 年预算 5.14 万元，比 2018 年预算增加 0.24 万元，增长 4.9%，增长原因主要是人员及工资变动造成的各项保险缴费支出的增加。

3.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2019 年预算 4.29 万元，与 2018 年预算相比无变动。

4.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2019 年预算 1.74 万元，比 2018 年预算增加 0.01 万元，增长 0.58%，增长原因主要是人员及工资变动造成的各项保险缴费支出的增加。

5. 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类）地震事务（款）行政运行（地震事务）（项）2019 年预算 80.04 万元，比 2018 年预算增加 7.67 万元，增 10.6%，增长原因主要是人员及工资变动。

6. 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类）地震事务（款）地震监测（项）

2019年预算20万元，比2018年预算减少6万元，下降23.07%，下降原因主要是根据财政要求调整项目经费支出。

7. 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类）地震事务（款）地震预测预报（项）2019年预算20万元，与2018年预算相比无变动。

8. 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类）地震事务（款）防震减灾基础管理（项）2019年预算30万元，比2018年预算减少4万元，下降11.76%，下降原因主要是根据财政要求调整项目经费支出。

9. 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类）地震事务（款）地震事业机构（项）2019年预算71.55万元，比2018年预算减少7.88万元，下降9.92%，下降原因主要是地震局所属地震台2018年预算中应计入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支出7.92万元计入本项中，2019年预算进行了更正。

10.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2019年预算15.21万元，比2018年预算增加7.94万元，增长109.22%，增长原因主要是地震局所属地震台2018年预算中应计入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支出7.92万元计入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类）地震事务（款）地震事业机构（项）中，2019年预算进行了更正。

三、关于2019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淮南市地震局2019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201.27万元，其中：工资福利支出177.63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

费、住房公积金等。商品和服务支出 23.46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物业管理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等。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18 万元，主要包括：奖励金等。

四、关于 2019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淮南市地震局 2019 年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五、关于 2019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淮南市地震局 2019 年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也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六、关于 2019 年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淮南市地震局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淮南市地震局 2019 年收支总预算 271.27 万元，因地震工作是关系到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的民生工程，属公益事业，故全部为一般预算拨款，支出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住房保障支出。

七、关于 2019 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淮南市地震局 2019 年收入预算 271.27 万元，因地震工作是关系到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的民生工程，属公益事业，故全部为一般预算拨款，比 2018 年预算减少 7.8 万元，下降 2.8%，

主要原因：一是根据财政要求项目资金减少 10 万元；二是人员变动造成的经费变动。

八、关于 2019 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淮南市地震局 2019 年支出预算 271.27 万元，比 2018 年预算减少 7.8 万元，下降 2.8%，主要原因：一是根据财政要求项目资金减少 10 万元；二是人员变动造成的经费变动。其中，基本支出 201.27 万元，占 74.2%，主要用于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等；项目支出 70 万元，占 25.8%，主要用于防震减灾数字地震监测和地震专用网络管理、地震台站、台网建设维护、震灾预防、应急救援、宣传教育、示范建设等防震减灾基础管理。

九、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一）项目及绩效目标情况。

2018 年度本部门无超 50 万元以上项目支出。

（二）机关运行经费。

淮南市地震局 2019 年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23.46 万元，比 2018 年 23.1 万元增加 0.36 万元，增长 1.56%，增长主要原因是人员变动。

（三）政府采购情况。

淮南市地震局 2019 年各单位政府采购预算总额 7.03 万元，全部为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四）政府购买服务情况。

淮南市地震局 2019 年度无政府购买服务支出项目。

（五）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18 年底，淮南市地震局共有车辆 1 辆，为特种专业技术用车。无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无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的专用设备。

2019 年部门预算无安排购置公务用车；无安排购置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及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的专用设备。

（六）预算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淮南市地震局 2019 年度无超 50 万元以上项目支出。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省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主要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二、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三、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四、“三公”经费：纳入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单位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

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五、支出功能分类科目：主要反映政府活动的不同功能和政策目标，具体设类、款、项三级。

六、支出经济分类科目：是指政府支出按经济性质和具体用途所作的一种分类科目，具体设类、款两级。